

主旨：公告98年度勞工退休金條例及勞動基準法所定勞工退休基金之收支、運用及其積存金額。

發文機關：行政院勞工委員會

發文字號：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99.03.16. 勞動4字第0990065324號

發文日期：民國99年3月16日

主旨：公告98年度勞工退休金條例及勞動基準法所定勞工退休基金之收支、運用及其積存金額。

依據：勞工退休金條例第 4 條第 3 項、第34條第 2 項、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7 條、第 8 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98年度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勞工退休基金之提繳金額新臺幣（以下同）1,149 億 734 萬 7,014元，給付金額15億 9,817萬 397元，基金積存金額 5,137億 185萬 2,425元，運用收益決算賸餘為 481億 1,256萬 7,359元。
- 二、98年度勞動基準法所定勞工退休基金之提撥金額 705億 4,178萬 5,658元，給付金額 448 億 6,963萬 3,584元，基金積存金額 4,938億 7,655萬 2,986元，運用收益決算賸餘為 637億 6,067萬 6,187元。